

財團法人臺港經濟文化合作策進會 114 年度預算案審查 報告（修正本）

中華民國 114 年 6 月 4 日
華總一經字第 11400055081 號

(一)工作計畫部分：應依據收入與支出審查結果，隨同調整。

(二)收入、支出及餘絀部分：

- 1.收入：3,505 萬 7 千元，照列。
- 2.支出：3,520 萬 3 千元，照列。
- 3.本期短絀：14 萬 6 千元，照列。

(三)本項通過決議 1 項：

- 1.近年來兩岸關係急遽惡化，半官方性質之策進會維持基礎交流能量效果有限，經查 114 年所列預算較 113 年增加 4 萬元，惟，檢視工作主要業務執行計畫並無新增與大幅變更；另鑑於我國人士大力主張交流即是統戰，顯見增加預算與政策方向相左，增加預算之行為恐有違失。請財團法人臺港經濟文化合作策進會積極推動交流活動與經貿活動，並考量強化官方互動，俾利我國主權展現與平等對話。